

附件 1

国有企业工资分配信息披露样式

根据《天津市人民政府关于改革国有企业工资决定机制的实施意见》（津政发〔2019〕7号）有关规定，现将所管理企业（或本企业）2023 年工资分配信息披露如下：

企业名称	工资总额清算数 （万元）	职工人数 （人）	职工年平均工资 （万元）	备注
天津农垦 红光有限 公司	4001.67	289	13.84	

天津农垦红光有限公司
(企业名称公章)

